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 四技 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 課程表 (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110.06.10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第三學年						第四學年						小計	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		學分
核心通識	文學賞析與習作	2	2	語文能力表達	2	2	安全教育	1	1			創意概論與智財權	2	2													
	外文(一)	3	3	外文(二)	3	3	專業倫理	1	1										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體育(二)	2	2				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7	7		7	7		2	2		0	0		2	2		0	0		0	0		0	0	18	18	
博雅通識						博雅通識(一)	2	2					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				
	小計	0	0		0	0		2	2		0	0		0	0		2	2		0	0		0	0	4	4	
院共同必修	*電腦實務	2	2			人體生理學	2	2		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2	2		0	0		2	2		0	0		0	0		0	0		0	0		0	0	4	4	
專業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2	2	休閒日語實務(一)	2	2	旅遊資訊系統	2	2	休閒活動與旅遊行程設計	2	2	銀髮族休閒遊憩規劃	2	2	美食文化體驗	2	2	休閒運動專業指導實務(一)	2	2	休閒運動專業指導實務(二)	2	2			
	國際觀光導覽理論	2	2	運動行銷實務	2	2	休閒日語實務(二)	2	2	休閒運動與傳播媒體實務	2	2	領隊導遊實務	2	2	TRX懸吊訓練實務	2	2	運動影片賞析	2	2	不同族群體適能活動設計	2	2			
	休閒運動指導與裁判(原休閒運動廣告企劃)	2	2	國民領團人員培育實務	2	2	休閒運動體驗(三)	2	2	運動營養與保健	2	2	職業運動與賽會管理	2	2	休閒活動企劃與設計	2	2	健身俱樂部經營管理	2	2	運動按摩實務	2	2			
	休閒運動體驗(一)(原運動技術原理與指導)	2	2	休閒運動體驗(二)	2	2	休閒遊憩與觀光資源規劃	2	2	休閒運動體驗(四)	2	2	重量訓練與健康指導實務	2	2	休閒節慶與活動管理	2	2	運動處方	2	2	客訴應對與客服管理	2	2			
							海洋遊憩與運動觀光	2	2	不同族群運動規劃與指導	2	2	休閒運動體驗(五)	2	2	休閒運動體驗(六)	2	2	休閒消費者行為分析	2	2						
										運動解剖與生理學	2	2			運動教練與裁判實務	2	2	休閒運動與公共關係	2	2							
										有氧運動指導實務	2	2															
	小計	8	8		8	8		10	10		14	14		10	10		12	12		12	12		8	8	82	82	
必修小計	17	17		15	15		16	16		14	14		12	12		14	14		12	12		8	8	108	108		
專業選修	柔道與防身實務	2	2	攀岩實務	2	2	運動傷害防護急救	2	2	休閒英文實務	2	2	休閒運動治療	2	2	郵輪遊憩活動	2	2	休閒事業管理理論與實務	2	2	國際禮儀與接待實務	2	2			
	專項運動影片分析(休閒社會心理學)	2	2	銀髮族運動指導規劃	2	2	健康有氧飛輪實務	2	2	休閒生活與創作	2	2	茶藝休閒文化	2	2	創意有氧舞蹈	2	2	室內休閒遊憩實務	2	2	營養與體重控制	2	2			
系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2	2		4	4		2	2		2	2		2	2		2	2		2	2		4	4	20	20		
學分/學時小計	19	19		19	19		18	18		16	16		14	14		16	16		14	14		12	12	128	128		
畢業最低學分/學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128	128	
共同選修					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(一)	0	2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(二)	0	2																

備註：

一、校基本要求：

- 體育修課規定：體育(一、二)為必修課程2學分2學時，各學期成績若是不及格，應重修原學期體育成績至成績及格為止。
-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修課規定：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(一、二)為共同選修，可折抵役期，每學期0學分2學時，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
二、院基本要求：*電腦實務、形象與溝通技巧、國際禮儀

三、系所科基本要求：

-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至少需取得128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：18學分、(2)博雅通識科目：4學分、(3)學院必修：4學分、(4)專業必修科目：82學分、(5)專業選修科目：20學分。
-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~三年級：9-25學分、(2)四年級：9-22學分。
- 休閒運動體驗(一)、(二)、(三)、(四)、(五)、(六)內容包含籃球、桌球、羽球、排球、撞球、網球、棒壘球、足球、高爾夫、桌遊等項目，已上過項目不得重複。

四、其他說明

- *表示需使用電腦之課程(選修該課程的同學需繳交電腦實習費用)。
- 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

五、訂(修)定歷程：

111年08月17日休閒遊憩與運動管理系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1年09月01日醫學健康學院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課程委員會通過；111年09月19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